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5月13日在公司432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0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黄宣泽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有效表决票10票，其中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需要，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、中信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、招商银行武汉东湖支行、兴业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该等专户仅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储存和使用，不得用于其他用途。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表办理开户、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